

标段编号: 2402-440311-04-01-573038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长圳茅洲河连片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一、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傅延伸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水利施工监理乙级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王爽、注册 监理工程师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本项目起于松白路应人石立交，往北经机荷高速与同辉路相接，全长 3.34km，扣除由市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 13 号线石岩段车站及起点段范围 1.28km 后，本项目实施 2.06k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桥、隧道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及海绵城市等。项目总投资 74250.97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8980.33 万元。	1206 (其中 监理费 820.65)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2	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南起芙蓉路，北至东方大道，道路全长约 1797m，红线宽 50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健步道、非机动车道、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对路基进行换填、打桩处理，新增绿化带，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燃气多功能智能杆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健步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其	459.6118	2023 年 09 月 12 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支护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及海绵城市等。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7621. 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1952. 44 万元。			
3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本项目位于宝安区松岗中心东片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现状广深公路(107 国道)，沿线与规划的松乐路、创业路和白马路相交，终点与松岗大道相交，与现状松裕路东段(即松岗大道至田园路段)相接，全长约 1.09 公里，城市主干路，道路红线宽 60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合服务。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等。)	170.71230 3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宝安区松岗街道
4	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南起现状广深公路辅道，北至现状鹤洲三路，道路全长约 904.821m，实施长度为 801.795m，红线宽 30m，双向四车道，涉及速度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现状路面、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道路软基处理、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缆线型管廊、多功能智能杆、燃气、海绵设施等）以及管线迁改等。工程总概算为 6608.24 万元，建安工程费用 5363.50 万元。	120.01	2023 年 09 月 12 日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5	松岗街道 芙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呈东西走向，西接洋富路，东接路桥集团地块，道路全长约 628m，规划红线宽 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结构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电力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消防工程、海绵城市等。	67.8450	2025 年 06 月 04 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	-------------------------------	--	---------	------------------	------------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涛社区上报美工业区A1栋101	
建立时间	2021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金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H15ET78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66171-4/1	
有效期	至2030年05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傅延伸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傅延伸	职务 单位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傅延伸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5月12日
No.EF 0197092



资质等级证书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

资质。

证书编号：水建监资字第22024101B133号

有效期至：2029年2月23日



2024年12月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资质等级证书 (副本)

经审查，你单位具备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可在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水利工程建设监理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No. 202410-B211755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涛社区上报美工业区A1栋10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5ET78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傅延伸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傅延伸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0755-23357422	传真 /	邮编 518105
证书编号	水建监资字第 22024101B133 号		
专业等级	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5日	有效日期	2029年2月23日
业 务 范 围			
II等(堤防2级)及以下各等级水利工程的施工监理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 6 页

二、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_{长圳茅洲河连片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监理}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 1 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 2 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 3 提供）。
- (16) 已详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12月14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长圳茅洲河连片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
标段名称	长圳茅洲河连片产业片区配套道路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104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5年12月14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5年12月14日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12月14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王爽	性 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总监理工程师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29004198912112 194	手机号码	13682445045
参加工作时间	2013 年 07 月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4 年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44025536			
近 3 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福海街道育德路（育进路-思进路）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道路全长约 131m，红线宽 12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其他工程）、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缆线型管廊、照明）、燃气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等。	2023 年 07 月 26 日至今	2023 年 07 月 26 日-至今	已完工	
深圳前海·华发冰雪世界项目 3-7 地块公园 绿地监理	3-7 公园总用地面积：13246（平方米），本项目主要建设公园及配套等。	2024 年 07 月 10 日-2024 年 10 月 07 日	2024 年 07 月 10 日-2024 年 10 月 07 日	已完工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三、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本项目起于松白路应人石立交，往北经机荷高速与同辉路相接，全长 3.34km，扣除由市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 13 号线石岩段车站及起点段范围 1.28km 后，本项目实施 2.06k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桥、隧道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及海绵城市等。项目总投资 74250.97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8980.33 万元。	1206 (其中 监理费 820.65)	2024 年 08 月 30 日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2	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南起芙蓉路，北至东方大道，道路全长约 1797m，红线宽 50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健步道、非机动车道、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对路基进行换填、打桩处理，新增绿化带，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燃气多功能智能杆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健步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其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支护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及海绵城市等。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7621.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1952.44 万元。	459.6118	2023 年 09 月 12 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3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	本项目位于宝安区松岗中心东片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现状广深公路（107 国道），沿线	170.71230 3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宝安区松岗街道



	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与规划的松乐路、创业路和白马路相交,终点与松岗大道相交,与现状松裕路东段(即松岗大道至田园路段)相接,全长约1.09公里,城市主干路,道路红线宽60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50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合服务。 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等。)			
4	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南起现状广深公路辅道,北至现状鹤洲三路,道路全长约904.821m,实施长度为801.795m,红线宽30m,双向四车道,涉及速度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现状路面、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道路软基处理、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缆线型管廊、多功能智能杆、燃气、海绵设施等)以及管线迁改等。工程总概算为6608.24万元,建安工程费用5363.50万元。	120.01	2023年09月12日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5	松岗街道芙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本项目呈东西走向,西接洋富路,东接路桥集团地块,道路全长约628m,规划红线宽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结构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	67.8450	2025年06月04日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电力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消防工程、海绵城市等。			
--	---	--	--	--

业绩一：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
标
金
额**

标段编号： 2018-440306-54-01-702804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06万元

中标工期：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6-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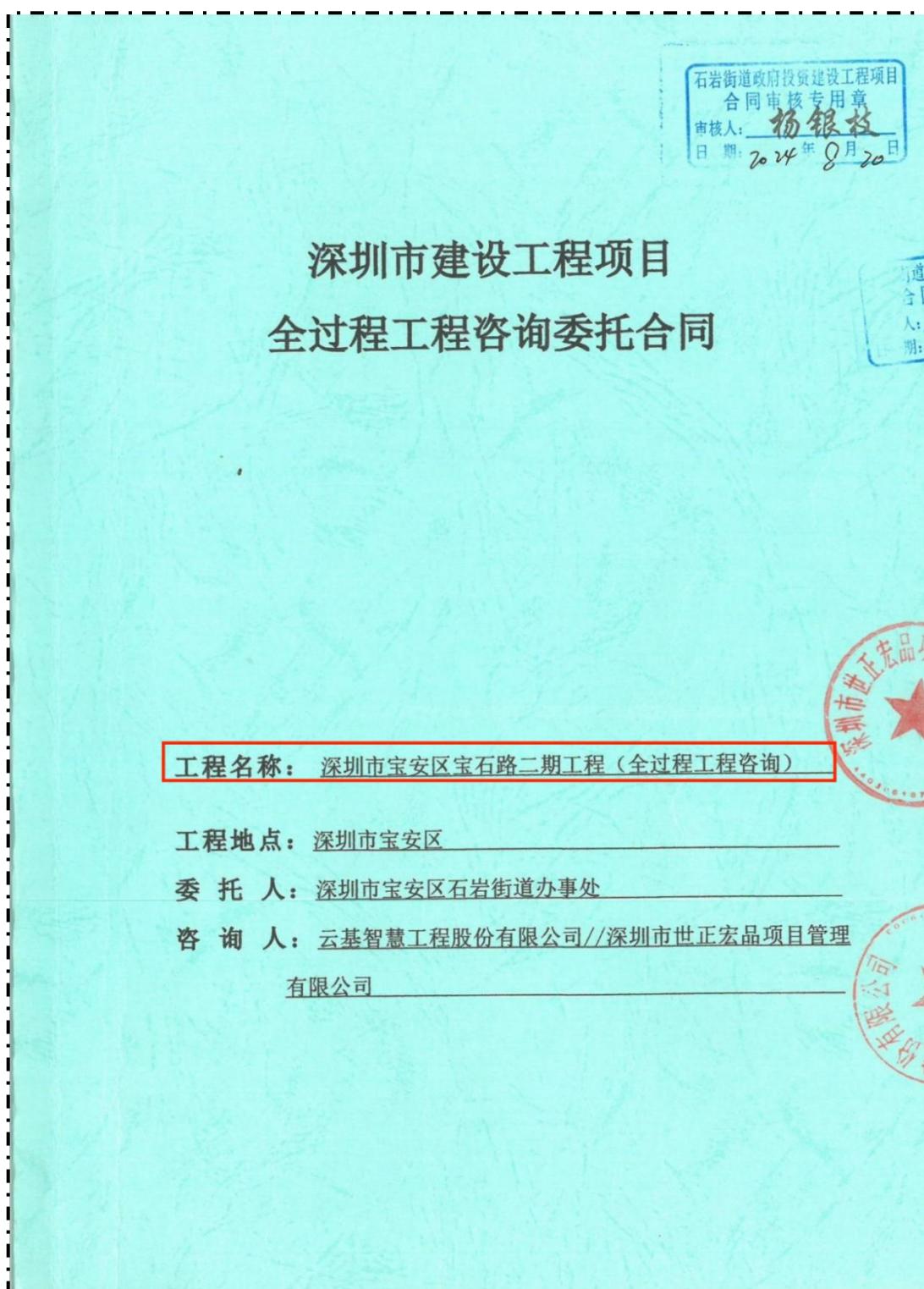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1

查验码：JY2024072553042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咨询人（乙方，牵头单位）：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联合单位）：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起于松白路应人石立交，往北经机荷高速与同辉路相接，全长3.34km，扣除由市地铁集团实施的地铁13号线石岩段车站及起点段范围1.28km后，本项目实施2.06km，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桥涵、隧道、给排水、电气、燃气、管线迁改及海绵城市等。项目总投资74250.97万元，其中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费58980.33万元。以上数据为暂定，最终以发改批复的概算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负责的提前介入前期阶段+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负责的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建报批管理

勘察管理

设计管理

合同管理

BIM 管理

施工管理

投资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档案信息管理

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前期工程管理、进度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报批报建管理、对外协调、工程结（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论证（评审）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涉地铁、涉高速、涉铁路、树木迁移、各类安全评价（评估）、环评、水保、地灾、防洪评价、林地调查、耕地占补平衡等专项技术咨询的技术把关、审批协调、周边协调等。）

2、工程监理

勘察设计阶段监理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施工阶段监理

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策划咨询、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方案比选等。

勘察：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

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设计方案经济比选与优化、施工图设计、BIM 及专项设计等。

造价咨询：□可研估算复核、□概算复核、□预算复核、□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月进度报表编制以及与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招标代理：工程、服务、货物等本工程所有招标策划、市场调查、招标文件编审、合同条款策划、组织招投标工作等。

BIM 咨询

其他：_____

课题研究：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专合同条件约定。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严拥军，身份证号码：430124196810240051，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22526_00587722，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核总地资证字 20050342。

总监理工程师：傅延伸，身份证号码：430725198209156797，注册证书号及编号：44017059_00459446

设计管理负责人：熊聪峰，身份证号码：140225198412160015，注册证书号及编号：/，职称、证书号：高级工程师、1300101085631

造价咨询负责人：钟吉星，身份证号码：622102198708010012，注册证书号及编号：建[造]11184400016192

七、合同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零陆万元整(¥1206.00万元)。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其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暂定为：¥820.65 万元，项目管理酬金暂定为：¥385.35 万元。

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 6 条。

监理费

八、服务期

-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 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双方承诺

1. 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合同经办人: 潘敏

咨询人(牵头单位)(公章):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41243026T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深

大厦 6 楼 601

电 话: 0755-3337116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红荔支行

帐 号: 44201592500052525319

邮政编码: 518049

联系人和电话: 黄学州 18899750116

咨询人(联合单位)(公章):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延傅伸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H15ET78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东塘社区
新沙路 530 号永东兴大厦 1009

电 话: 0755-2335742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新安支行

帐 号: 44250100008900004704

邮政编码: 518100

联系人和电话: 刘欢 18823396420

合同签订时间: 2024 年 8 月 30 日

5

合同签订日期

附件5：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联合体牵头人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报建报批管理、前期工程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合同管理、BIM管理、施工管理、进度管理、投资（造价）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档案信息管理、对外协调、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专家论证等，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涉地铁、涉高速、涉铁路、树木迁移、各类安全评价（评估）、环评、水保、地灾、防洪评价、林地调查、耕地占补平衡等专项技术咨询的技术把关、审批协调、周边协调等工作）。

(2) 联合体成员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深圳市宝安区宝石路二期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云基智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何伟 何伟

成员：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傅强 傅强

签订日期：2024年07月10日

业绩二：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6-54-01-702663003001

标段名称：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
监理）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459.611800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傅延伸

本工程于 2023-08-0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
行招标，2023-09-07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彦宏 陈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9-12



验证码：1202848387588534 检查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1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创业路（芙蓉路-东方大道）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南起芙蓉路，北至东方大道，道路全长约 1797m，红线宽 50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健步道、非机动车道、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对路基进行换填、打桩处理，新增绿化带，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燃气多功能智能杆等)。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健步道、软基处理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交通监控工程、绿化工程、其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缆线型管廊、电力隧道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支护工程、管线迁改工程及海绵城市等。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37621.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31952.44 万元。其中涉及燃气部分，必须确保能通过燃气验收及移交(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的监理费用中，委托人将不另行支付费用)(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37621.67 万元建安工程费：31952.44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傅延伸，身份证号码：430725198209156797，注册号：4401705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玖万陆仟壹佰壹拾捌元整（¥459.6118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437.7255	21.8863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3年07月20日起至2028年03月16日止，总计 170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服务时限相应计算）。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3年07月20日起至2026年03月16日止，共 97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施工阶段服务时限相应计算）；
5. 保修阶段：自 2026年03月16日起至2028年03月16日止，共 7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保修阶段服务时限相应计算）；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监理费

7.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9月12日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合同签订日期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住所：

受托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东塘
社区新沙路530号永东兴大
厦1009

邮编：

邮编：518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新安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08900004704

电话：

电话：0755-29666683

传真：

传真：0755-29666683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业绩三：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4-440300-54-01-101678003001



标段名称：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0.712303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郑石曾

本工程于 2025-09-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10-31



查验码： JY20251021634364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合同关键页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世正宏品

第 18 页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宝安区松岗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宝安区松岗中心东片区，道路呈东西走向，起点位于现状广深公路(107国道)，沿线与规划的松乐路、创业路和白马路相交，终点与松岗大道相交，与现状松裕路东段(即松岗大道至田园路段)相接，全长约 1.09 公里，城市主干路，道路红线宽 60 米，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和配合服务。承包人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等。）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交通、雨水、电力、通信、照明、绿化、创业路电力隧道土建及其他工程等。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12677.0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332.3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41.18 万元，预备费 603.43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 1 -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6.工程概算投资额：12677.00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9182.39 万元

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暂定为 9182.39 万元（概算批复工程费用 10332.39 万元，扣除电力迁改工程费用估价 1150 万元）。电力迁改工程费用暂按 1150 万元估价，结算时施工阶段监理收费的计费额为：概算批复工程费用 10332.39 万元-电力迁改的预算审核报告金额。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专用条件；

5.通用条件；

6.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郑石曾，身份证号码：430403198204151036，注册号：4402195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壹佰柒拾万零柒仟壹佰贰拾叁元零叁分（¥170.712303 万元）。该项目的招标交易服务费先行由乙方垫付，结算时按实际支付金额结算，纳入总结算费用中。其中：

监理费

松裕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162.583146	8.129157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26年4月20日起至2029年12月1日止，总计1321天（具体起始日期以项目总监开工令为准）。其中：

- 1.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2.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3.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4.施工阶段：自2026年4月20日起至2027年12月2日止，共591日历天；
- 5.保修阶段：自2027年12月2日起至2029年12月1日止，共730日历天；
- 6.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 7.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订立时间：2025年11月20日。 合同签订日期
- 2.订立地点：松岗街道办事处。
- 3.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松福路(广深公路-松岗大道)市政工程(监理)合同

委托人: (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公章)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H15ET78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涛社区

上报美工业区 A1 栋 101

电话: 0755-23357422

传真: /

电子信箱: 2998939885@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安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900004704

业绩四：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监理）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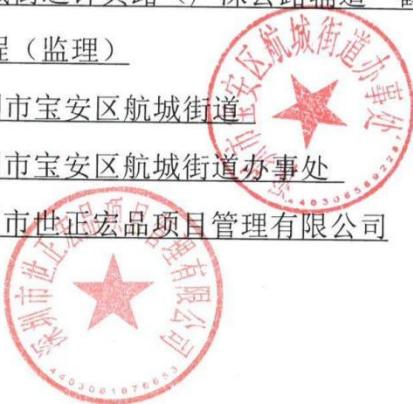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 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乙方/监理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钟黄路（广深公路辅道—鹤洲村道）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南起现状广深公路辅路，北至现状鹤洲三路，道路全长约 904.821m，实施长度为 801.795m，红线宽 30m，双向四车道，涉及速度 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现状路面、新建机动车道、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道路软基处理、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缆线型管廊、多功能智能杆、燃气、海绵设施等）以及管线迁改等。工程总概算为 6608.24 万元，建安工程费用为 5363.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政府投资。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二级

5. 投资性质：政府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6608.24 万元；建安费：5363.50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郑石曾，身份证号码：430403198204151036，注册号 44021957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暂定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万零壹佰元整（¥120.01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14.3	5.71	/	/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监理费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日止，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开工令签发之日起至竣工验收报告完成签署之日止，共 43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____日起至____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协议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09月12日。

合同签订日期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3.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伍份。

委托人: (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盖章)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东塘社区新

沙路 530 号永东兴大厦 1009

邮编: 5181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新安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900004704

电话: 0755-29666683

传真: 0755-29666683

电子邮箱:

业绩五：松岗街道英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P20250174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英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松岗街道英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松岗街道英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呈东西走向，西接洋富路，东接路桥集团地块，道路全长约 628m，规划红线宽 18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道路附属结构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雨水、污水）、电气工程（含电力、通信、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电力迁改工程、交通疏解工程、消防工程、海绵城市等。

4. 工程类别：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估算投资额：3715.68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估算投资额：2913.20 万元

（该金额来源为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最终以概算批复中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

7. 其它：项目概算总投资 3391.9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717.7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12.60 万元，预备费 161.52 万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松岗街道芙蓉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程绍祖，身份证号码：43072519850901001X，注册号：44020816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暂定为（大写）：陆拾柒万捌仟肆佰伍拾元整（¥67.8450 万元），最终监理业务酬金规定以概算批复中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万元）	勘察阶段（万元）	设计阶段（万元）	施工阶段（万元）	保修阶段（万元）	设备监造（万元）	其他服务（万元）
工程监理	/	/	/	64.6143	3.2307	/	/
项目管理	/	/	/	/	/	/	/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	/	/	/	/	/	/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起至 2028 年 8 月 11 日 止，

总计 1016 日历天（具体起始日期以项目总监开工令为准）。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5 年 10 月 30 日 起至 2026 年 8 月 12 日 止，共 286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 起至 2028 年 8 月 11 日 止，共 730 日历天；

监理费

松岗街道美太路（洋富路-外环高速）新建工程（监理）

6. 设备监造：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止，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5.6.4。

2. 订立地点：松岗街道办。

3.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合同签订日期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办事处
住所：



受托人：深圳市世正宏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涛社区上报

邮编：

美工业区 A1 栋 101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王海平

邮编：518000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账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电话：

圳新安支行

传真：

账号：44250100008900004704

电子邮箱：

电话：0755-29666683

传真：/

电子邮箱：/

